

证券代码：300892 证券简称：品渥食品 公告编号：2020-027

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25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上海市松江区新宅路777弄2号楼2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田道扬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李斌桢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后认为，上述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

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调整事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5号——股权激励》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修订稿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除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外，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确定的授予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对象名单一致。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修订稿中有关授予日的规定。

同意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0年12月28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0名激励对象授予150.1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31.50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品

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